

# 共青团青海大学委员会 青海大学后勤管理处 青海大学学生工作处 青海大学研究生院

# 文件

青大团字〔2023〕60号

## 关于开展2023年度下半年“一见‘寝’心，随‘寓’而安”精神文明宿舍评选活动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强化学生公寓文化育人功能，围绕“立德树人”根本目标，持续深入打造“文明宿舍”文化品牌，根据《关于开展学生公寓大排查、大整治、大评比专项行动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现组织开展2023年度下半年学生公寓“一见‘寝’心，随‘寓’而安”精神文明宿舍评选活动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活动主题

“一见‘寝’心，随‘寓’而安”

### 二、活动时间

2023年11月27日—12月31日

### 三、活动对象

本次活动评选对象覆盖校本部本科学生、研究生宿舍（不含4、5、8号公寓昆仑学院学生）。

### 四、举办单位

主办：共青团青海大学委员会

青海大学后勤管理处

青海大学学生工作处

青海大学研究生院

承办：青海大学学生会

各院（部）、直属系学生会

### 五、工作安排

#### （一）宣传动员阶段（11月27日-11月29日）

各院（部）、直属系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以班会、条幅、海报、推文等多种途径，广泛做好“文明宿舍”评选活动的宣传动员工作，使广大学生积极参与到“文明宿舍”的创建中来，努力形成“文明宿舍”创建的浓厚氛围。

#### （二）宿舍创建阶段（11月30日-12月4日）

学生公寓各宿舍对照评选要求，结合前期大排查、大整治工作，精心组织落实，弘扬文明宿舍评比主旋律，营造干净、整洁、舒适、温馨、健康、和谐、积极好学的宿舍氛围。

#### （三）学校检查评比阶段（12月5日—12月18日）

后勤管理处联合校团委、学生工作处、研究生院以及院系(部)师生代表等,根据学校现场检查、平时检查等,评选出60间“文明宿舍”(本科生和研究生分类评选)。

## 六、评选相关条件

1. 不准留宿他人或晚于公寓规定时间归宿。
2. 不准大声喧哗、追逐打闹影响他人。
3. 不准乱扔垃圾、窗外抛物、随地吐痰,将剩饭等倒入洗漱池、便池内;保持宿舍卫生整洁、物品摆放整齐。
4. 不准抽烟饮酒、聚众赌博。
5. 不准张挂蚊帐、遮光布帘、乱贴乱画。
6. 不准私接电线、起锅做饭、使用违章电器或明火。
7. 不准存放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物品。
8. 不准饲养宠物和从事各类经营活动。
9. 不准破坏消防设施、损坏公物、堵塞消防通道、楼道堆放物品。
10. 不准私换门锁、另加门锁或将房间钥匙转借他人。

## 七、奖项设置

设“文明宿舍”奖项,共60个,授予流动红旗,学校将对获表彰的宿舍及成员进行奖励,同时建议院系(部)对获表彰宿舍成员在荣誉称号评选方面予以结合,综合考虑。

## 八、相关要求

**（一）加强宣传，认真落实。**各院系（部）要高度重视“文明宿舍”评选活动，做好宣传和动员工作，充分调动学生的积极性和能动性，齐心协力做好“文明宿舍”创建活动。

**（二）诚实守信，实事求是。**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，严格按照通知要求，保证评选活动的顺利进行。

**（三）重在培养，弘扬精神。**各院系（部）要坚持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管理、劳动教育与文明宿舍创建相结合，不断开拓思路，采取富有成效的措施，全面加强宿舍文明建设，进一步推进良好舍风、校风和学风的建设。

## 九、活动联系人

后勤管理处：耿永鑫 15003609512

校团委：多杰才让 15111765727

学生工作处：马俊 15650992780

研究生院：张荣 13997080697

附件：文明宿舍评选评分细则

共青团青海大学委员会 青海大学学生工作处

青海大学研究生院 青海大学后勤管理处

2023年11月27日

附件：

## 文明宿舍评选评分细则

| 项目   | 评分标准  | 分值 | 扣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得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加分标准   |
|------|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床铺   | 被子、毯子叠放规整，床单、垫被清洁平整，禁止悬挂蚊帐，床上用品摆放整齐。  | 20 | 任一项目未达标按1分扣起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被褥叠放整齐，床单平整，床头无杂物，未向床头私拉电线。        | 1. 积极主动配合工作人员进行宿舍评比。<br>2. 宿舍内有宿舍卫生安排表。<br>3. 对所存在的问题能够及时改正的，并且能够长时间保持。<br>4. 能够积极配合宿管工作。<br>5. 玻璃洁净明亮，窗帘整洁。 |
| 物品   | 书桌、生活用品、饮水器具等干净无积灰，书籍摆放整齐，床前不乱挂衣物；鞋子统一有序摆放于宿舍内的某处（如：床梯下、鞋架上等）；椅子上无杂物，公共空间干净整洁；宿舍值日表上墙，内容清晰可见。   | 15 | 任一项目未达标扣1分以上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书架书本摆放整齐；洗漱用品摆放整齐；桌面物品摆放整齐、有序。     |  |
| 地面   | 宿舍地面、阳台干净整洁无积灰；鞋子，袜子等物品摆放整齐。  | 25 | 任一项目未达标按1分扣起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地面干净整洁，无灰尘等；水壶、垃圾桶、行李箱等摆放整齐，未随意摆放。 |  |
| 阳台门窗 | 门窗无污迹、干净无积灰。  | 10 | 任一项目未达标按1分扣起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阳台地面无灰尘、无垃圾。阳台物品摆放整齐，未随意堆放。        |  |
| 安全纪律 | (1) 宿舍内严禁私拉、私接电线，不得自行安装插座；<br>(2) 严禁使用电热类、烹煮类、明火类、大功率器具等与治安防范要求相违背的器具；<br>(3) 严禁在宿舍内或走廊外焚烧东西；<br>(4) 严禁在宿舍内赌博、酗酒、吸烟（室内严禁烟蒂、烟盒出现）；<br>(5) 严禁擅养宠物，不得损坏公物。 | 30 | 发现有违反上述要求之一，每项扣4分，并上报学院，如公物损坏按单价赔偿。 | 宿舍未存放危险物品，如管制刀具、违规电器、易燃易爆物品等。      |  |